

##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第九屆第十六次董事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110年7月8日(星期四)下午13:30-17:30

地點：花蓮靜思精舍(花蓮縣新城鄉康樂村精舍街88巷1號)

提案討論：

**提案：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110 學年度預算書，提請審議。**

說明：詳如預算說明簡報及 110 學年度預算書。

決議：本法人董事總額 15 人，出席董事(含視訊董事)14 人，全數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提案：「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組織規程」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大學法 第15條修正本校組織規程第23條有關校務會議學生代表產生方式。
- 二、教育部109年8月24日臺教高(四)字第1090120308號函核定110學年醫學系碩士班整併案及增設「國際數位媒體科技學士學位學程」，爰修正組織規程附表-慈濟大學各學院及所屬單位設置表。
- 三、本案經110年6月9日第110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四、修正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111 學年度大學校院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提報資料，提請審議。**

說明：

- 一、111學年度研究所暨碩士在職專班各院系所學位學程新生招生名額197名。依教育部核定本校110學年度研究所各學制班別招生總量招生名額197名，申請111學年度規劃招生名額：碩士班161名、碩士在職專班12名、博士班24名，合計197名。研究所招生名額分配表，參見附件。
- 二、111學年度日間學士班各院系(組)學位學程新生招生名額734名。依教育部核定本校110學年度學士班別總量招生名額734名，申請111學年度規劃招生名額。大學部招生名額分配表，參見附件。
- 三、擬於教育部規定總量第二階段：招生名額總量(7/21-8/3)、第三階段：招生名額分配(8/19-8/31)之時間，辦理報部作業。
- 四、本案經110年6月9日第110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續借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人文社會學院校區活動中心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於105年向慈濟大學借用人文社會學院校區活動中心二、三樓，總計4,167平方公尺，借用契約簽訂5年，即將於110年12月31日到期。
- 二、因本校無足夠之室內空間提供學生作為教學、運動場所，故擬向慈濟大學續借原空間。借用期限5年，自111年1月1日至115年12月31日止。(契約書及活動中心使用計畫書，如附件)
- 三、經110年3月19日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及110年6月30日期末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訂定「慈濟大學資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增加本校資金管理效能，確保資產安全，提供財務規劃與運用方針，增加財務收益，訂定本辦法。
- 二、本案經110年6月9日第110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三、設置辦法草案，如附件。

決議：本案參考與會董事的意見再研議，先予保留。

**提案：投資基金額度由6億7600萬元提高至20億元，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私立學校依本法第四十六條第二項規定，將賸餘款轉為投資或流用於同一學校財團法人所設其他學校，其總額不得超過前項累積盈餘之二分之一。
- 二、截至109年7月31日止本校累計盈餘金額為48億5,373萬7,477元，故累積盈餘二分之一為24億2,686萬8,739元可列為投資額度上限。
- 三、本校目前賸餘款投資額度經董事會核定為6億7600萬元。
- 四、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為分散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之風險，其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不得逾可投資額度上限之百分之十，亦不得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百分之十，故目前本校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額度為6,760萬元。
- 五、目前本校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額度為6,760萬元，對於優質的投資標的無法投入

較高的金額，若為符合規定需要投資多項標的，則亦造成管理之不易。

六、為提高投資收益及有效管理，擬申請賸餘款投資額度調整為20億元，則本校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額度可調高至2億元。

七、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私立學校依前項規定提報學校法人董事會可投資額度上限時，應同時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本法（私立學校法）第四十六條第三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

「私立學校法」第四十六條第三項：前項投資，董事會應依據章程及相關法令之規定為之，如有違反規定致學校法人受有虧損，參與決議之董事對虧損額度應負連帶責任補足之。但經表示異議之董事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可證者，免其責任。

決議：本案參考與會董事的意見再研議，先予保留。